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农一网业绩承诺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《农一网订单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承诺的相关情况

2020年，公司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并承诺，在安道麦辉丰（上海）农业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交割后的三年内（2021年-2023年），由农一网业务产生的安道麦辉丰（上海）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平均年度毛利润（“农一网业务毛利润”）至少应达到人民币860万元（“农一网业务基准”），并且双方同意，如果农一网业务毛利润未能达到农一网业务基准，则公司应当向安道麦进行价款支付。价格调整支付=（农一网业务基准 - 农一网业务毛利润）×13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（草案）》（修订稿）。

公司已于2023年10月向安道麦辉丰（上海）农业技术有限公司提报采购产品订单，以实现承诺。

二、通知的具体内容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《通知》，内容为：截至目前，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方面未接收到安道麦辉丰（上海）农业技术有限公司对于农一网拟采购产品订单的最终确认，安道麦辉丰(江苏)有限公司无法在原商议的12月20日的供货节点完成该笔订单的交付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按2023年目前数据测算“农一网业务毛利”为360.17万元，与“农一网业务基准”860万元相差499.83万元。如按《通知》内容，无法按期交货，价格调整支付金额为6497.79万元。

公司正与安道麦有关方积极沟通协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